

高雄市政府第 32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0 年 08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

出席：劉世芳（請假） 陳啟昱 吳宏謀 許釗涓（請假）

陳鴻益 黃昭輝 曾姿雯（簡煥宗代） 李瑞倉 蔡清華

藍健萇 孫志鵬 蔡復進 陳盛山 盧維屏 楊明州

李賢義 張乃千 鍾孔炤 蔡俊章 陳虹龍 何啟功

李穆生 陳存永 史哲 王國材 許銘春 趙文男

謝福來 賴瑞隆 許立明 范織欽 許傳盛 張素惠

葉瑞與 陳榮周 吳英明 吳義隆 朱文明 潘春義

張簡文科 范巽綠 黃憲東 黃炎森 黃燭吉 鄭淑紅

蘇志勳 吳明昌 陳冠福 顏國昌 白樣·伊斯理鍛

李元新 葉吉祥 黃傳殷 洪輝煌 林義迪（陳企元代）

羅平杰 盧進義 曾石城（曾雄山代） 林建智 王和雄

洪語紳（李錦雲代） 施文宗 黃順益（陳麗珍代）

王嘉東 吳德雄 張文山 蕭添財 許重明 施維明

陳彥豪 許錦泰 呂世榮 曾文瑞 王宏榮 李幸娟

許金津 謝水福 駱邦吉 蕭三國 林清益 嚴文彬

胡俊雄 林玉魁 藍美珍 蔡廷槐 陳興發 古秀妃

列席：王永隆 張秀靖 錢學敏 郭榮哲 林敬堯 侯燕嬌

沈梅香 陳瓊華 王炳鑫（吳永泉代）

主席：陳市長 菊（李副市長永得代）

記錄：王中君

壹、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議：同意備查。

二、衛生局何局長報告：

本市登革熱防治作為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本市三民區、苓雅區已出現本土登革熱病例，請衛生局、環保局、三民區及苓雅區級指揮中心務必加強環境大掃除，積極清除積水容器，有效消滅病媒蚊孳生源；另鄰近區公所亦應提高警覺，加強各項防治工作，並預築防疫防火牆，以免疫情擴散。
- (三) 左營、鳳山、三民及鼓山區等部分花店病媒蚊密度調查容器指數偏高，請衛生局及相關區公所應加強複查工作；另部分工地亦發現有病媒蚊孳生源，請工務局（建管處）加強工地環境衛生宣導。
- (四) 今(100)年的本土登革熱病例雖較去(99)年晚1個多月，但時序已進入登革熱流行期，請本府防疫團隊務必貫徹各項防治工作，嚴防疫情擴散，以維護民眾健康。

三、彌陀區公所張區長報告：

本所 99 年 1 月至 100 年 7 月重要工作報告。

水利局李局長補充報告：

「彌陀區區域排水規劃」及「大高雄海岸環境及景觀整體改善計畫」辦理情形報告。

工務局楊局長補充說明：

有關彌陀地區海岸築堤養灘案，倘有需本局協助之處，本局將與水利局共同向中央積極爭取經費補助。

觀光局陳局長補充報告：

「2011高雄山海遊觀光巴士一梓官彌陀茄萣觀光巴士之旅」辦理情形報告。

岡山區公所王區長補充意見：

有關「建議岡山空軍基地遷移，以利大岡山地區整體性發展案」，岡山區公所雖樂見其成，但考量涉及國家重要政策，短期內恐不易實現。為推動本府「一區一特色」政策，未來將建議軍方開放部分基地參觀(如刻正規劃興建的航空教育展示館及目前已開放民眾參觀的軍史館等)，並結合岡山的文化及美食，俾對大岡山地區整體的觀光發展發揮正面效應。

都發局盧局長及地政局謝局長補充報告：

「有關建議彌陀區土地重新規劃案」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感謝張區長的報告。彌陀區公所積極推動地方社教、藝文活動，並辦理環境綠美化，改善社區環境，榮獲99年度「清淨家園—地方環境清潔維護」考核優等及環保署100年「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第一名佳績，對彌陀區公所張區長及全體同仁的付出，特予肯定與嘉勉。
- (三) 彌陀區所提四項建議事項，請各相關機關研議辦理，尤其針對易淹水的地區，請水利局、彌陀區公所應優先規劃緊急因應措施；至「建議岡山空軍基地遷移，以利大岡山地區整體性發展案」，請兵役局先邀集鄰近的區長進行內部研議討論，再與軍方協調溝通。
- (四) 每年10至11月舉辦的「虱目魚文化節」活動，請海洋局、彌陀區公所提早規劃辦理，並結合各機關的資源，與彌陀地區地理環境及文化特

產等加以整合，以提升整體觀光行銷之效益。

- (五) 有關區域排水、下水道清疏等未來持續推動重點工作，請彌陀區公所、水利局掌握時效，積極辦理，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的安全。

四、永安區公所陳主任報告：

本所 99 年 1 月至 100 年 7 月重要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爾後各機關的報告案應由首長親自與會報告。
- (二) 永安區公所善用地方回饋金，辦理居民健保費補助、意外險等社會福利工作；另社區發展工作亦做得相當有特色，榮獲 99、100 年社區關懷服務評鑑優等，對永安區公所黃區長及全體同仁的付出，特予感謝與肯定。
- (三) 本報告中未見亟待解決事項，請黃區長積極瞭解區政推動方面有沒有窒礙難行的問題，並儘速提請市府相關機關協助，以解決居民的生活不便與問題。
- (四) 石斑魚是永安區特產，經濟價值非常高，有關「石斑魚文化節」活動，請海洋局、永安區公所提早規劃，妥為辦理。
- (五) 汛期已來臨，去年凡那比颱風造成永安地區淹水，各項排水系統及防洪疏濬工程，請水利局、永安區公所積極辦理，以避免農漁業遭受損害。

五、水利局李局長報告：

100 年各區公所中小排清疏執行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各區公所中小排清疏執行工程，水利局在今(100)年5月27日即完成審查與核定，迄今尚有六龜、永安、田寮、旗山、甲仙及梓官等6個區公所尚未決標，辦理進度緩慢，應檢討改進。另岡山、林園及鳥松等3個區公所已辦理完成，積極任事，應予獎勵。
- (三) 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27鄉(鎮、市)公所辦理之野溪、中小排清疏及公園路燈與道路養護等業務，迄今屢屢發生區公所與主管機關因權責劃分不明確或經費不足等因素，無法在第一時間進行搶修或維護，造成民怨，嚴重影響市府形象。為解決問題，權管機關業已分別彙整各區公所需求，適度分配經費至區公所執行，各權管機關應訂定相關執行督導辦法，掌控區公所執行狀況，並對執行績效嚴予考評，將執行結果按月定期陳報市府，對於執行績效前三名與後三名之區公所應分別予以獎勵與懲處。

六、水利局李局長報告：

100年各區公所防汛搶險經費執行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各區公所除應儘速完成防汛搶險工作，亦應嚴格督促承包廠商確實依契約履行，倘有執行不力者，依應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以免影響防汛效能。

七、主計處張處長報告：

100年度資本支出(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保留)預算截

至7月底止執行情形報告。

工務局楊局長補充報告：

「西子灣景觀及人行環境改善計畫」辦理情形報告。

新工處蘇代理處長補充報告：

「路竹區第二納骨塔進場道路拓寬及擋土牆改善工程」、「梓官區華中路(赤崁東路延伸至特定區)工程計畫」、「國道十號燕巢交流道延伸高46線銜接186甲道路工程」、「大寮區鳳林一、二路口改善及溪州路拓寬工程」、「高132線莫拉克颱風區域整合災修重建工程」、「高133線莫拉克颱風區域整合災修重建工程」及「杉林區高129線13K+600(杉林大橋)道路災修工程」等7案辦理情形報告。

水利局李局長補充報告：

「中區污水處理廠流程處理單元功能提升工程計畫第二標工程」辦理情形報告。

教育局蔡局長補充報告：

「甲仙國小98年度校舍新建工程」辦理情形報告。

警察局蔡局長補充報告：

「左營分局暨文自所新建工程」辦理情形報告。

原民會范主任委員補充報告：

「桃源區桃源里聯絡道路復建工程」辦理情形報告。

林園區公所陳區長補充報告：

「大坪頂以東都市計畫公10公園開闢工程」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累計分配數1億元以上執行落後的案件，其原因不外乎為工程流標、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環

評尚未通過、工程用地尚未取得…等非不可抗力因素。工程辦理進度之良窳，攸關本府執行力績效，各機關於辦理各項工程前均應審慎評估，詳細規劃，避免類似情事一再發生。

(三) 年度已過7個多月，但目前資本支出占年度預算數執行率僅22.03%，請各權管機關務必積極辦理，尤其災區重建工程更應加速辦理，俾讓災區民眾早日恢復正常生活。

八、重建會古執行長報告：

本市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推動專案報告。

張簡參事文科補充意見：

(一)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工作總共執行843件工程，目前已有833件發包施工，發包比例為98.81%，未發包的10件工程預算經費為4億9,495萬5,000元，占總經費75億6,330萬5,000元之6.54%。其中原民會辦理之「那瑪夏自強道路復建工程」於昨(15)日第二次發包，已順利決標，預定本(8)月25日施工。「那瑪夏瑪雅至民生一村道路復建工程」預定於8月23日發包，另「那瑪夏達卡努瓦里聯絡道路復建工程」目前公開閱覽中，預定於10月初發包施工，因目前台21線道路已可通車，請原民會儘速決標施作；旗山區公所辦理之「湄州里社區活動中心修繕防災避難收容場所」，因向內政部辦理變更計畫，預定於8月20日發包，亦請儘速完成修繕，以供防災避難使用；另那瑪夏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及六龜分局三民分駐所等6件重建工程，亦請新工處依規劃期程於

明年如期如質辦理完成。

- (二) 有關「那瑪夏區瑪雅農路通往民權平台聯外道路工程」，其中1000公尺整修道路鋪面，養工處協助350萬元經費，原民會已完成設計，請儘速發包施作。其中路基下陷部分，農委會承諾協助900萬元經費，請原民會速提計畫向農委會水保局撥付經費辦理。
- (三) 另新工處於茂林區有2件嚴重落後的工程，其中「高132線9K+000多納橋重建工程」因受718豪雨影響，目前施工進度為47.68%，昨(15)日本府工程查核小組已前往查核，請儘速改善查核缺失；另「高132線11K+500~12K+500道路重建工程」，業於5月18日即完成確認更改路線，目前施工進度僅為3.86%，工程查核小組將於近日安排查核，上開2件工程請新工處研提有效之趕工計畫。

原民會范主任委員補充報告：

「藤枝38甲地設置永久屋案」及「那瑪夏區瑪雅農路通往民權平台聯外道路工程」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准予備查。
- (二) 有關產業重建部分，請各區長鼎力協助，主動蒐集並構思規劃各區的產業重建發展方向，並研提具體產業重建執行計畫。請本市重建會與府內各主管機關協助提案到本府善款委員會予以爭取經費，逐步協助區內產業復原與重生。
- (三) 有關「協助甲仙五里埔基地農田灌溉水路新設

工程案」，請權責單位水利局主政，並依重建會第2次產業小組會議決議事項，邀集農田水利會等相關單位研商並籌措經費辦理。

- (四) 桃源區寶山里藤枝38甲地(藤枝段155-3地號)經細部安全評估後不宜設置永久屋，請原民會儘速邀集桃源區公所、工務局(新工處)及寶山重建會現勘，尋找其他可能興建永久屋的地點。

貳、討論事項

第1案—經發局：制定「高雄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提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2案—消防局：制定「高雄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乙案，
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3案—地政局：制定「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草案，敬請 審議。

地政局謝局長補充報告：

本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二款「區段徵收土地之開發成本(包括補償地價及公共設施費用等項)」，請同意修正為「區段徵收土地之開發總費用」。

決議：修正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4案—地政局：訂定「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暫行辦法」草案，敬請 審議。

地政局謝局長補充報告：

本暫行辦法第四條第二款「區段徵收土地之開發成本（包括補償地價及公共設施費用等項）」，請同意修正為「區段徵收土地之開發總費用」。

決議：修正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5案—環保局：制定「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及「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各乙份，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並請環保局加強論述，對外說明。

第6案—教育局：廢止「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暫行辦法」，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以府令刊登市府公報發布廢止。

第7案—農業局：廢止「高雄市政府農業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暫行辦法」，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以府令刊登市府公報發布廢止。

第8案—教育局：為配合經濟部補助本局辦理「鳳林國中課外閱讀自動化實施計畫與鳳林國小改善教學環境資訊設備需求計畫」經費50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乙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9案—教育局：檢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本市辦理「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2011年世界少年棒球大會-台灣大會」經費200萬元乙案，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0案—海洋局：謹提漁業署同意核定「100年度海岸新生及漁業建設(補助)計畫」項下之「高雄市轄屬第二類漁港漁港計畫擬定工作」案墊付款547萬5,000元整，擬先墊付執行，提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1案—工務局：有關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本府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危險建築物處理計畫」經費，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並循預算編列程序納入101年度預算案，提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2案—水利局：有關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水利局辦理「中正湖水庫集水區保育實施計畫」乙案，其補助經費60萬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提報市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報市議會審議，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3案—水利局：有關本（100年）年度「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

費」遭議會刪減為1,000元，為利後續推動本計畫，歲出預算66萬6,666千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4案—社會局：有關內政部100年度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老人福利補助經費，核定補助本市（社會局日間照顧中心）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日間照顧（計畫編號：100D4202c）資本門經費計新台幣200萬元整，擬先墊付執行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5案—衛生局：有關行政院衛生署增核補助本市「100年度長期照顧整合第一期補助計畫」新台幣經費155萬2,490元整，擬請准予先行墊付執行案，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6案—地政局：為辦理本市鳳山區鳳青市地重劃區外北祥街、鎮北街及鳳北路108巷T字型等3條聯外道路用地取得及工程開闢，所需費用總金額約為新台幣3,202萬元，擬由本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先行墊付，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7案—交通局：為交通部補助本府新台幣2億4,960萬元辦理100年度「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車

輛汰舊換新」，本局需另自籌1億7,523萬元，總計4億2,483萬元需報請議會同意墊付，提請本市議會同意先行墊付案，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8案—新工處：為辦理「高雄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高68線及高79線墊付7億5,664萬7,000元，提請市政會議審議案，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9案—養工處：有關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審議委員會補助本府辦理公共設施維護乙案，為利預算執行提請議會審議同意墊付新台幣2,794萬3,000元整，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20案—仁武區公所：為台電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審議委員會補助本所「100年度輸變電協助金(運轉中)」計新台幣395萬元正，部分未列入100年度預算內，請准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21案—杉林區公所：行政院客家委員會100年度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同意補助本所提出之高雄市杉林區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發展總體計畫156萬元墊付

案，因未及納入100年預算，請准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 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參、臨時動議

一、農業局蔡局長報告：

(一)「2011 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已於 8 月 14 日圓滿結束，感謝各機關、區公所首長及同仁與農會之支持協助。今年龍眼蜂蜜的品質非常優良，均榮獲 HACCP 及 ISO 國際雙認證，送禮自用兩相宜，中秋佳節將近，各機關如有採購需求，歡迎踴躍訂購，以實際行動支持本市農業。

(二) 8 月 18 日至 8 月 22 日將由陳副市長率領市府團隊赴日本參加汐留博覽會，並舉行內門火鶴花及旗山香蕉的義賣活動，義賣所得將作為日本 311 海嘯賑災使用，期藉由推銷本市優質的農特產品，讓日本感受本市農民的愛心與用心。

二、原民會范主任委員報告：

(一) 昨(15)日上午 10 時假本府四維行政中心前廣場舉辦之「原鄉特色產業—金煌芒果促銷暨原住民美食競賽記者會」活動，感謝農業局蔡局長鼎力協助，現場訂購 1,000 斤金煌芒果，讓農民感動不已；同時也感謝觀光局陳局長、教育局蔡局長、社會局張局長及潘參事春義蒞臨共同促銷，讓當天的金煌芒果全數促銷成功，在此特別代表農民表達感謝之意。

(二) 謹訂於 8 月 19 日 (星期五) 上午 11 時至下午 5 時假漢神巨蛋廣場舉辦「山海美食饗宴-2011 原住民風味餐競賽暨原住民特色產業促銷活動」，誠摯邀請各位首長蒞臨指導。

三、社會局張局長報告：

昨(15)日上午 10 時假捷運美麗島站舉辦的「月滿光穹·情暖人間」活動，感謝各機關的大力支持，共賣出 3,366 盒中秋禮盒，銷售金額高達 100 萬餘元，也創下了最高銷售紀錄，在此衷心表達感謝之意，也請各機關首長及同仁持續踴躍認購，以支持本市身心障礙團體的產品。

肆、主席指示事項

- 一、上週末舉辦的「2011 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參觀民眾相當踴躍，活動圓滿成功，感謝農業局及相關區公所的辛勞籌辦。爾後亦請持續辦理，並與相關機關資源妥為結合，以提高整體行銷觀光層次。
- 二、本府客委會、新聞局、農業局、海洋局等陸續辦理多項頗受民眾好評的活動，暑假僅剩半個月，請觀光局持續加強觀光行銷，並將相關經驗作為下次活動參考，結合公私部門共同合作，俾讓更多外地及本市民眾前往參觀，提升本市觀光效益。
- 三、中秋佳節即將到來，各機關首長及同仁倘有中秋禮品採購需求，請優先考量本市優質的農特產品及身心障礙團體的禮品，以實現本府照顧在地農業與弱勢團體的政策。
- 四、市議會將於 10 月 4 日召開定期大會，第一屆第一次定期大會時，市長及各首長承諾的事項，請各權管機

關首長加強檢視，並督促所屬積極辦理；另最近各機關有需送請市議會審議的經費需求及墊付款案，亦請加強與議員溝通，俾爭取支持。

散 會：上午 10 時 44 分。